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投資、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酒店經營、投資控股、物業持有及管理。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903室。

本公司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為第一上市地。

除另有規定外，該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千元(港幣千元)為表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文義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內已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零五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納與其業務有關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至已頒佈之準則後，改變其收入確認政策(見下文附註2.1(d))及其他若干會計政策除外。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並經對投資物業、樓宇、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作出重估而予以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需要採用若干主要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於本集團會計政策應用過程中作出判斷。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之範疇，或有重要假設及估算之範疇已披露於附註4。

倘有需要，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a) 於二零零六年尚未生效及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之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六年未生效之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嵌入衍生工具的再評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 庫存股票交易

- (b) 於二零零六年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之營運無關的現有準則之詮釋

以下就現有準則的詮釋已獲頒佈，且本集團須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之會計期間強制遵從該等詮釋，惟該等詮釋與本集團之營運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提供了指引，說明若實體在某報告期間內確定其功能貨幣處於嚴重通脹的經濟中，而有關經濟體系在上一期間並無出現嚴重通脹，應如何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的規定。由於集團並無任何實體擁有處於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作為其功能貨幣，故此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經營權安排」(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就於服務經營權安排中的責任及相關權利之確認及衡量訂立一般原則(包含私人參與之發展、融資、經營及政府基建維修)。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服務經營權安排，因此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c) 於二零零六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營運無關或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的準則、修訂和詮釋

本集團須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遵從下列準則、修訂和詮釋，惟該等準則、修訂和詮釋與本集團之營運無關或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 僱員福利—精算盈虧，僱主計劃及披露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 於海外業務之新投資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 預測集團內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 選擇以公平值入賬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br>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 財務保證合約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經修訂)                | 礦產資源開採和評估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br>— 詮釋第4號      |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br>— 詮釋第5號      | 對拆卸、復原及環境復修基金所產生的權益之權利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br>— 詮釋第6號      | 參與特殊市場—電氣及電子設備原料產生之負債  |

- (d) 收入確認政策之變動

於過往年度，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與相關銷售成本乃根據本集團當時之會計政策分別於綜合損益表之收入及成本中呈列。

於本年度，本集團修訂其會計政策以求更全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符合市場慣例，據此，出售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之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值乃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額中予以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d) 收入確認政策之變動(續)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已追溯作出會計處理，並重列比較數字。受影響之特定項目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減少	(282,182)	(106,266)
銷售成本減少	345,815	122,92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減少	(63,633)	(16,662)
對溢利之影響	-	-
對每股基本及全面攤薄溢利之影響		
— 持續經營業務	-	-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	-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以往期間之業績並無影響。

## 2.2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編製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有權規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及一般擁有過半數投票權之持股量之所有實體。於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間實體時，將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兌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本集團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列賬。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的公平價值、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加上直接歸屬予收購事項的成本。在企業合併過程中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價值初步計價，而毋須計及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差額乃列作商譽(附註2.7)。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價值，則有關差額將直接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公司間交易、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未變現盈利已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各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準備(附註2.8)列賬。本公司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 綜合賬目 (續)

(b) 與少數股東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為將與少數股東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外界人士所作的交易。向少數股東出售而為本集團帶來的盈虧將記入綜合損益表內。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公司，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公司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已辨認商譽(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附註2.7)。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盈虧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之儲備變動則於儲備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儲備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集團在聯營公司權益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d)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指集團與其他人士以合約協議方式共同進行經濟活動，該活動受雙方共同控制，任何一方均沒有單方面之控制權。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共同控制企業的盈虧於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儲備的變動則於儲備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儲備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共同控制企業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集團在共同控制企業權益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共同控制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本公司乃按已收股息將共同控制企業之業績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3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之一組資產及業務，而該組資產及業務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地區分部指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下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其產品或服務的風險和回報與在其他經濟環境經營的分部不同。

#### 2.4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包含於本集團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之項目按該實體營運時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乃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成功能貨幣。由該等交易之結算及按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年末匯率換算時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除非為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或合資格淨額投資對沖而撥入權益遞延處理之匯兌損益則不在此限。

以外幣為單位及歸類為持作出售之證券之貨幣證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將在其證券攤銷成本變動產生之匯兌差異及其他證券賬面值變動之間予以分析。匯兌差異會在損益表內確認，而其他賬面值之變動則在權益中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兌差異，作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呈報。非貨幣項目之匯兌差異，如透過按公平價值計算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權益，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非貨幣項目之匯兌差異，如列作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權益，則包括在權益中的外匯變動儲備。

##### (c) 集團公司

呈列貨幣與功能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其中概無擁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成呈列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中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於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按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中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值不是於各交易日期適用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相近值，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於各交易日被換算)；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4 外幣換算 (續)

##### (c) 集團公司 (續)

- (iii) 所有引致之匯兌差異於權益中之獨立項目確認。

於綜合時，由換算於國外實體之投資淨額及其借款而產生之匯兌差異，列入股東權益。於部份出售或出售國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異在權益中記作銷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在損益表確認。

由收購國外實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列作該國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2.5 物業，機器及設備

##### (a) 香港樓宇

於往年度內，本集團對其有官契之香港土地及樓宇是以成本價或重估價值入賬，而重估此等物業所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列入重估儲備賬目內。由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起，本集團並無再作任何物業重估。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第80A段可獲豁免定期重估此等資產。

##### (b)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於興建中之酒店、興建中物業、其他物業、安裝中之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包括所動用之開發及興建開支及其他涉及有關開發之直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該等在建工程項目不計提折舊及攤銷，直至有關資產完成及投入使用為止。

##### (c)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香港以外之樓宇、傢俬裝置及設備、廠房及設備、汽車及貨車按歷史成本法減折舊及減值虧損。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成本。

僅當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加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另外一項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成本則於產生的財政年度內自損益表扣除。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5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 (d) 折舊及攤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或重估數額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按有關租約之年期或20至40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15% – 33 1/3%
機器設備	10%
汽車	20%
貨櫃車	12.5%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數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數額(附註2.8)。

## (e) 出售之收益或虧損

出售之收益及虧損乃藉比較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出售重估資產後，於其他儲備列算之數額將轉撥至滾存溢利。

## 2.6 投資物業

持有用作獲取長期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同時用作此兩種目的且並非由本集團所屬公司佔用之物業列作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根據營運租賃或融資租賃持有之土地及樓宇。

倘符合其餘投資物業之定義，根據營運租賃持有之土地分類為投資物業及以此形式入賬，而營運租賃之入賬方式亦與融資租賃無異。

投資物業最初按其成本，包括有關交易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會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按活躍市價釐定，倘有需要，會就指定資產於性質、地點或狀況三方面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該等估值將會按照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發出之指引進行。該等估值將會每年由外聘估值師審閱。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可因應當時之市況，反映出(其中包括)現有租約所得之租金收入及有關來自未來租約之租金收入之假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6 投資物業 (續)

在類似基準之情況下，公平價值亦反映出物業之任何可預期現金流出。部分流出會被確認為一項負債，包括有關分類為投資物業之土地之融資租賃負債；其他流出(包括或然租金款項)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後續開支僅可在相關資產之未來經濟利益可流入本集團及其成本能被可靠地計算時方可加於該資產之賬面值。所有其他修理及維修成本於其產生之財務年度自綜合損益表內列作開支。

公平價值之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2.7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指購買成本超過本集團享有購買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在購買日的可辨認淨資產的份額的公平價值的差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中。收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所產生的商譽分別包括在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投資中。分開確認之商譽於每年度作減值測試，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列示。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處置一實體的收益和損失包括與該出售實體相關之商譽的賬面值。

在作減值測試時，商譽在每個現金產出單元之間進行分配。有關分配僅予預期可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造成利益時分配予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

##### (b) 交易權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交易權(「交易權」)在資產負債表被確認為無形資產，其並無一個確定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 (c) 專利權

購入專利權之開支將予資本化，並以直線法按五年之可使用年期攤銷。由於專利權並無活躍市場，故其價值不會進行重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2.8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並無確定使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的資產，無須計提攤銷，惟須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需計提攤銷的資產，於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其賬面值或不能回收時進行減值復核。減值損失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部分確認。可收回金額是指扣除銷售成本後之資產公平價值與資產使用價值中之較高者。在作減值評估時，對產生獨立可辨認的現金流量的資產按最小化組合為評估單位(現金產出單元)。商譽以外的資產倘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呈報日期復核其可收回金額。

**2.9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歸為以下類別：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貸款及應收款、及持作出售。該歸類乃視乎有關金融資產的收購目的而定。管理層按初步確認結果釐定其金融資產之歸類。

**(a) 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

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指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倘購入之主要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或如管理層定名的，則該項金融資產將歸類於此類別。金融衍生工具歸入此類別，除非彼等已被指定用作對沖用途則作別論。此類別之資產列作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是在活躍市場上沒有市場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可確定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除非到期日在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以上而被列為非流動資產外，此類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在資產負債表中歸類為「應收貸款」、「貸款及墊款」及「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附註2.12)。

**(c)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為無法歸類於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除非管理層準備於資產負債表日起十二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概列作為非流動資產。

正常購買和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當日。對所有非以公平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均以公平價值加交易費用作初始確認。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作初始確認，交易成本則於損益表列作開支。當一項投資對其現金流量的收款權力已經到期或轉讓，及本集團已實質轉讓與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報酬時，有關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和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將以公平價值列示。貸款及應收賬款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列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9 金融資產 (續)

當「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類的公平價值出現變動時，因出售或因公平價值發生變化而產生的收益／(虧損)淨額於損益表之「營業額」中予以確認，而利息及股息收入則於損益表列示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目中，所有產生的損益均在產生之年度列示。

以外幣為單位及歸類為持作出售之證券之貨幣證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將在其證券攤銷成本變動產生之匯兌差異及其他證券賬面值變動之間予以分析。貨幣證券的匯兌差異會在損益表內確認，非貨幣證券之匯兌差異則在權益中確認。貨幣證券及非貨幣性證券之公平價值變動於權益中確認。

當歸類於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非貨幣性證券被出售或減值時，累計公平價值之調整列示於綜合損益表中「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損益」項目。以實際利率法累算的持作之證券利息於損益表中確認；持作出售之股本工具股息則在本集團收取股款之權利確立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有報價投資之公平價值乃基於現行買入價。若金融資產之市場並不活躍(及非上市證券)，本集團採用估值方法以釐定公平價值。該方法包括採用近來以公平基準達成之交易，參考大致上相同之另一項工具之現時市值及貼現現金流分析，並最大化地使用市場的估價參數而儘量減少資產持有者獨特的估價參數。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確切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合存在減值。倘為分類列作持作出售之股權證券，則於決定證券是否出現減值時，須考慮證券公平價值是否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倘有證據顯示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則累計虧損一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價值之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以往於損益表內確認之任何減值損失一則自權益中剔除及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並無需自損益表中撥回。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預計可收回數額明顯或長時間低於其成本可作為決定該資產有否減值的考慮。如有此證據出現，其賬面值將調低至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應收賬款之減值測試載於附註2.12。

#### 2.10 衍生金融工具

投資衍生金融工具首次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之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不符合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會即時於損益表內予以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2.11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可變現淨值兩者間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是以加權平均數基準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成本、船運成本及相關生產成本(按正常營運能力計算)，但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一般營運過程中之預計銷售價扣除各項相關銷售開支。

**2.12 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在取得時以公平價值確認，及其後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並減去減值撥備列示。當有確切證據表明本集團不能按應收款原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需計提減值撥備。債務人如有嚴重財務困難，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債務重組，及不能履行或違反付款協定均被視應收賬減值的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及按實際利率對未來預計現金流折算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備付賬戶削減，而有關的虧損數額則在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中確認。如一項應收賬款無法收回，其會與應收賬款內的備付賬戶撤銷。之前已撤銷的款項如其後已收回，將撥回綜合損益表中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內。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流動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之借貸中列賬。

**2.14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項(扣除稅項)。

如任何集團公司購入本公司的權益股本，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如股份其後被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計入的新增交易成本及相關的所得稅影響，包括在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應佔權益內。

**2.15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首先以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6 借貸

借貸按公平價值扣減所發生的交易成本予以初步確認。借貸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任何收入(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方法於借貸年度在損益表內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歸類為流動負債。

#### 2.17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稅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 2.18 僱員福利

##### (a) 僱員應得之假期

僱員應得之年假會於僱員放假時予以確認。本公司會就因截至結算日僱員提供服務而估計應得之年假作出撥備。

僱員應得之病假及分娩假期僅會於放假時予以確認。

##### (b) 酌情分配花紅

酌情分配花紅之預計成本於本集團僱員提供有關服務當年予以確立為負債。

酌情分配花紅之負債預期在十二個月內支付，並以預計需付之金額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8 僱員福利 (續)

## (c)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所作之供款乃於承擔時列作費用，而在全數取得供款前已脫離計劃之僱員之供款將會被沒收，並用於扣減供款。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存於獨立管理之基金內。

如中國大陸之法規及規章規定，本集團為其中國大陸僱員向國家設立之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按其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並毋須對退休後福利之實際款項進一步負責。

## (d) 以股份為本之僱員報酬

本集團推行多項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僱員報酬計劃。按僱員服務以換取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確認為開支。於期權生效期內列作開支之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生效條件(例如溢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非市場生效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假設中。於各結算日，各公司均會修改其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並在餘下期權生效期間於損益表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之影響以及對權益作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列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 2.19 撥備

倘本集團需就過去事項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以履行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金額，才會確認撥備。但不會就日後的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債務，會否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清償債務乃經考慮債務之整體類別後確定。即使同類別債務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經濟利益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採用稅前貼現率計算預期須清償債務的責任的開支現值計量，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責任的獨有風險。因時間過去而產生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0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乃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之責任，而僅視乎日後會否出現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可控制之事件而確實。過去事件而產生之現有責任，但由於未必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不能就該責任之數額作可靠估計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並無確認入賬但已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出現變動，致使可能出現經濟利益流出，則會確認為準備。

#### 2.21 收入確認

收入指於本集團業務之一般過程中已收或應收出售貨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價值，並扣除增值稅、回扣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收入確認如下：

- (a) 貨品銷售之收入在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與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移交同時發生。
- (b) 股票經紀及佣金、管理及顧問服務之收入、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乃於有關服務合約之責任已被履行，及可合理並肯定地預知其交易結果後確認入賬。
- (c) 所有關於證券買賣之交易乃按該等交易之日期記入財務報表。因此，祇有該等交易日期在有關之會計年度內之交易才會計算在內。
- (d) 酒店房間收入乃按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 (e) 營運租賃之租金收入按直線計算法入賬。
- (f) 利息收入乃按未償本金及適用之利率以時間分配基準計算。
- (g) 股息收入乃於可收取股息之權利確認時入賬。

#### 2.22 財務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合資格資產有關之財務成本，均會在完成及籌備該資產作預定用途所須之時間內資本化。其他財務成本均於發生時支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3 營運租賃

如租賃擁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歸類為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支銷。

#### 2.24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業務

當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該項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將被歸類為持作出售，並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入賬。

#### 2.25 股利分配

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該股利年度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對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根據集團董事局批准的政策，實施風險管理。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國際營運業務易受若干匯兌風險，主要來自不同貨幣換算港元及人民幣而產生。收入及大部分經營成本及銷售成本以港幣及人民幣列值。預期於可預見未來，並無來自日後商業交易、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及海外經營之投資淨值之匯兌風險。

#####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在資產負債表中歸類為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或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故此本集團承受股權證券的價格風險。本集團不承受商品價格風險。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資產負債表內所列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指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向信貸紀錄良好的客戶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本集團過往未收回的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並無超出其入賬撥備，而董事認為，綜合賬目中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貨款作出充分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可買賣證券，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及結算市場頭寸的能力。由於基本業務的多變性質，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致力透過已承諾的可用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除銀行現金外，本集團亦無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本集團並無利用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 3.2 公平價值估算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買賣證券及持作出售之證券)之公平價值乃根據於結算日期之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所採用之市場報價為現行之市場買入價。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採用估值技巧計算。本集團採用多種不同方法及根據於各結算日當時之市況作出假設。市場報價、同類金融工具之交易商報價及其他技巧(例如估計貼現現金流量)均用於釐定公平價值。

貿易應收款和應付款的賬面值減估計信貸調整，乃合理接近其公平價值。作為披露目的，財務負債公平價值的估計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有市場利率貼現計算。

###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附註二包括集團編製賬目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的摘要。在編製賬目的過程中往往須作出判斷，從多個可行方案中選出特定的會計方法和政策。此外，在選擇和運用會計方法和政策以編製賬目的過程中，可能需要對未來作出重大的估算和假設。集團的估算及判斷乃建基於過往的經驗，以及其他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假設。在不同的假設或情況下，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算和判斷。

下文概述了一些較為重大的假設和估算，以及在編製賬目的過程中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方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續)****(a) 估計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於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買賣金融資產及持作出售金融資產)，其公平價值是按結算日的市場報價計算。

並非於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其公平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會加以判斷以選取多種方法及作出假設，其主要根據近期所得的市場資料(例如最近與第三方成交的市場價格)以及在各結算日所得的最新財務資料來釐定。

**(b) 商譽減值估算**

本集團按照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對商譽的減值作年度測試。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需要作出估算。

**(c) 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d)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之管理層釐定其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之估計年期有差別，管理層將修訂折舊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出售之技術廢舊或非策略性資產。

**(e)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減值**

集團在釐定一項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投資屬於減值時，依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此項釐定需要有重大判斷。在作出此等判斷時，集團評估(包括其他因素)某項投資的公平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和數額，以及被投資者的財政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例如行業和範疇表現、技術轉變以及營運和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續)

#### (f) 估計呆賬撥備

集團根據對應收貸款、貸款及墊款、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可收回程度之評估作出呆賬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取，則作出撥備。識別呆賬須使用判斷及估計。倘有關應收貸款、貸款及墊款、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可收回程度之預測不同於原來之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有關估計已改變年度之應收貸款、貸款及墊款、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

#### (g) 估計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撥備

本集團根據現有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就撇減存貨作出撥備。如有跡象顯示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值，則須作出撥備。計算可變現淨值時須採用判斷及估計。

#### (h) 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的區別

本集團釐定一項物業是否符合資格為投資物業。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是否基本不受公司所持其他資產所影響。業主自用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不單只來自該物業，亦來自用於生產或供應流程的其他資產。

若干物業部分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另一部分則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倘各部分可分開出售(或根據一項融資租賃分開出租)，本集團的賬目須就各部分分開入賬。倘各部分不可分開出售，則僅在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部分為微不足道的情況下，該物業會入賬列作投資物業。本集團須判斷配套服務所佔比例是否較高以致有關物業不符合投資物業要求。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須考慮每項物業的個別情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主要業務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21及22。

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部為主要申報形式呈列，而地區分部則以次要申報形式呈列。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存貨、金融資產及營運資金。分部負債包括營運負債及貸款，但不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資本開支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添置。

就地區分部報告而言，銷售乃根據客戶所在國家呈列。

####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分為七類：

- 證券買賣及投資
- 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
- 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
- 經營酒店
- 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
- 投資控股、物業持有及管理
- 銷售兒童用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類資料 (續)

##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續)

	證券 買賣及 投資 (見下文附註(a))	企業 融資及 股票經紀	集裝箱 運輸及 貨運代理 服務	經營酒店 (附註41)	銷售汽車 儀錶及 零件	投資 控股、 物業持有 及管理	銷售兒童 用品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28,421	145,085	891,057	80,925	37,765	36,036	-	1,319,289
分部業績	101,488	30,866	(14,514)	6,491	(1,098)	(19,574)	-	103,659
財務成本								(20,585)
應佔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4,601	-	-	-	866	(7,871)	-	(2,404)
－共同控制企業	-	-	-	-	-	5,081	(663)	4,418
除稅前溢利								85,088
稅項								(16,618)
本年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68,470
本年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 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之溢利	-	-	-	-	-	55,489	105,828	161,317
年內溢利								229,787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152,723	379,737	118,449	239,302	36,683	793,700	-	1,720,594
聯營公司投資	4,601	-	-	-	11,487	281,482	-	297,570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	-	-	-	-	50,943	21,393	72,336
可收回稅項								374
遞延稅項資產								1,231
資產總值								2,092,105
分部負債	865	7,028	12,793	161,280	30,130	159,600	-	371,696
應付稅項								24,242
遞延稅項負債								496
負債總值								396,434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333	1,263	5,028	33,173	228	21,026	-	61,051
折舊	319	1,534	10,915	12,550	557	10,986	-	36,861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	628	479	2	166	-	1,275

附註：

(a) 證券買賣及投資營業額為當年因出售「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類及因其公平價值發生變化而產生的淨收益／(虧損)。

(b) 業務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類資料 (續)

##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續)

	證券 買賣及 投資 (見下文附註(a))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企業 融資及 股票經紀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集裝箱 運輸及 貨運代理 服務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經營酒店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銷售汽車 儀錶及 零件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投資 控股、 物業持有 及管理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銷售兒童 用品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集團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6,359	86,676	953,500	11,793	29,380	40,754	-	1,148,462
分部業績	8,337	18,447	6,951	(16,671)	(3,538)	(26,149)	-	(12,623)
財務成本								(8,409)
應佔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	-	-	-	(125)	33,615	2,841	36,331
— 共同控制企業	-	-	-	-	-	16,380	1,147	17,527
除稅前溢利								32,826
稅項								(3,637)
本年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29,189
本年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 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之溢利	-	-	-	-	-	-	40,961	40,961
年內溢利								70,150
<b>資產負債表</b>								
分部資產	53,295	317,742	319,233	151,185	29,929	287,384	-	1,158,768
聯營公司投資	-	-	-	-	10,201	266,059	-	276,260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	-	-	-	-	50,956	21,253	72,20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 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	-	-	-	-	68,357	344,010	412,367
可收回稅項								4,003
遞延稅項資產								603
資產總值								1,924,210
分部負債	1,960	28,426	224,280	125,850	22,153	94,129	-	496,79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 已終止業務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	11,989	-	11,989
應付稅項								1,447
遞延稅項負債								516
負債總值								510,750
<b>其他資料</b>								
資本支出	18	1,237	21,654	126,649	537	40,993	-	191,088
折舊	37	1,809	9,510	3,332	510	2,930	-	18,128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	603	729	2	173	-	1,507

附註：

- (a) 證券買賣及投資營業額為當年因出售「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類及因其公平價值發生變化而產生的淨收益／(虧損)。
- (b) 業務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類資料 (續)

## (b) 從屬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兩大地區營運：

- 香港 — 證券買賣及投資、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投資控股、物業持有及管理
- 中國大陸 — 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經營酒店、銷售汽車儀錶及零件、銷售兒童用品

	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	265,052	99,838	784,341	1,105
中國大陸	1,053,743	10,456	909,743	59,624
其他	494	(6,635)	26,510	322
	<u>1,319,289</u>	<u>103,659</u>	<u>1,720,594</u>	<u>61,051</u>

聯營公司投資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可收回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297,570  
72,336  
374  
1,231

資產總值

2,092,105

	營業額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香港	123,455	28,439	610,226	1,544
中國大陸	1,024,569	(45,631)	502,574	189,526
其他	438	4,569	45,968	18
	<u>1,148,462</u>	<u>(12,623)</u>	<u>1,158,768</u>	<u>191,088</u>

聯營公司投資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可收回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276,260  
72,209  
412,367  
4,003  
603

資產總值

1,924,210

附註：

地區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價值耗損撥備(附註23)	(2,341)	(7,800)
利息收入	15,598	3,993
股息收入	2,965	660
投資收入淨額	16,222	(3,147)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12,239	1,261
	<b>28,461</b>	<b>(1,886)</b>

## 7. 營運溢利／(虧損)

營運溢利／(虧損)於計入及扣除後在以下列賬：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b>計入</b>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收益	13,897	161
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淨收益	—	2,966
收回過往撇銷之壞賬	—	16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收益	—	159
外匯淨收益	963	614
損益表中扣除負商譽	—	1,470
<b>扣除</b>		
折舊	36,861	18,128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275	1,507
交易權及專利權減值虧損	500	—
商譽減值虧損	—	13,667
集裝箱運輸及貨運代理服務之直接支出	888,286	929,338
存貨成本	37,348	32,013
員工成本(附註13)	195,919	117,622
土地及樓宇之營運租賃租金	8,514	4,059
核數師薪酬	3,087	1,830
呆賬撥備	5,768	3,748
舊貨撥備	1,663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淨虧損	3,904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373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財務成本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19,175	6,453
其他貸款利息	1,410	1,956
	<u>20,585</u>	<u>8,409</u>

## 9.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稅率17.5% (二零零五年：17.5%) 提撥準備。海外盈利之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a)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5,175	3,494
往年度準備之不足	88	169
海外稅項		
本年度稅項	11,389	720
往年度準備之餘額	614	-
遞延稅項 (附註35)	(648)	(746)
稅項支出	<u>16,618</u>	<u>3,63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稅項(續)

(a)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續)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溢利／(虧損)之稅項與假若綜合公司溢利採用之適用加權平均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扣除應佔聯營公司、 共同控制企業、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 已終止業務之溢利減虧損淨額)	<b>83,074</b>	(21,032)
就各國之溢利按本土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b>14,538</b>	(3,681)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b>(3,441)</b>	(520)
無須課稅之收入	<b>(18,537)</b>	(5,352)
不可扣稅之支出	<b>1,654</b>	4,278
往年度少計準備，淨額	<b>164</b>	165
使用早前未有確認之稅損	<b>(262)</b>	-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b>21,795</b>	9,291
其他	<b>707</b>	(544)
稅項支出	<b>16,618</b>	3,637

(b) 在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之稅項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應退稅款		
香港	<b>162</b>	3,991
海外	<b>212</b>	12
	<b>374</b>	4,003
應付稅款		
香港	<b>1,998</b>	927
海外	<b>22,244</b>	520
	<b>24,242</b>	1,44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港幣276,358,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91,920,000元)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中。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港幣236,573,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76,320,000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188,096,023股(二零零五年：1,175,441,673股)而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1,211,050,276股(二零零五年：1,192,483,905股)股份計算，即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已行使而被視作無償發行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2,954,253股(二零零五年：17,042,232股)計算。

**12. 股息**

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已付股息分別為港幣41,635,000元(每股普通股港幣0.035元)及港幣11,737,000元(每股普通股港幣0.01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0.005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015元)，即末期股息合共港幣5,969,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7,758,000元)，即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本財務報表暫不反映應付末期股息。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港幣0.02元 (二零零五年：無)	<b>23,877</b>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05元 (二零零五年：港幣0.015元)	<b>5,969</b>	17,758
	<b>29,846</b>	17,758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b>162,131</b>	103,486
福利	<b>9,975</b>	6,352
退休金成本(附註15)	<b>9,823</b>	5,276
僱員購股權福利(附註34)	<b>13,990</b>	2,508
	<b>195,919</b>	117,6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 (a) 董事薪酬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 港幣千元	酌情 分配花紅 港幣千元	僱員退休 福利成本 港幣千元	僱員購 股權福利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合計 港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勞元一先生	-	2,475	13,978	212	4,724	21,389
辛樹林先生	-	1,934	8,173	122	2,442	12,671
楊偉堅先生	-	2,156	9,173	185	2,442	13,956
胡一鳴先生	-	608	-	1	-	609
<b>非執行董事：</b>						
郭琳廣太平紳士	270	-	-	-	-	27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吳家瑋教授	270	-	-	-	-	270
劉吉先生	270	-	-	-	-	270
俞啟鎬先生 <sup>(a)</sup>	270	-	-	-	-	270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 港幣千元	酌情 分配花紅 港幣千元	僱員退休 福利成本 港幣千元	僱員購 股權福利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合計 港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勞元一先生	-	2,475	2,580	212	983	6,250
辛樹林先生	-	1,817	800	122	508	3,247
楊偉堅先生	-	2,156	1,200	185	508	4,049
胡一鳴先生	-	580	-	1	-	581
<b>非執行董事：</b>						
郭琳廣太平紳士	270	-	-	-	-	27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吳家瑋教授	270	-	-	-	-	270
劉吉先生	270	-	-	-	-	270
俞啟鎬先生 <sup>(a)</sup>	220	-	-	-	-	220

(a)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續)

## (a) 董事薪酬 (續)

本公司若干董事已獲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年內授出、行使及失效之購股權之詳情於董事局報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放棄酬金。

## (b) 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員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員當中，包括三位(二零零五年：三位)為本公司之董事，其薪酬已載於上述之分析中。於本年應付給其餘兩位(二零零五年：兩位)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佣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7,742	4,228
酌情分配花紅	16,857	1,042
退休福利成本	95	172
僱員購股權福利	2,442	508
	<b>27,136</b>	<b>5,950</b>

薪酬在下列組合中：

酬金組合 港幣元	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2,000,001 – 3,000,000	–	1
3,000,001 – 5,000,000	–	1
5,000,001 – 10,000,000	1	–
10,000,001 – 15,000,000	–	–
15,000,001 – 20,000,000	1	–
	<b>2</b>	<b>2</b>

## 15. 退休金成本

本集團為所有員工設立界定供款制之退休金計劃。香港僱員按其基本薪金之5%供款，而僱主則供款5%至10%，視乎個別員工之服務年資而定。該等計劃之資產與集團之本身資產分開及獨立管理。本集團已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以開支列賬，倘僱員於未符合享有提取僱主之供款資格前退出該計劃，本集團可沒收此等未被提取之款項並用以減低集團之供款額。

年內已無動用香港定額退休金供款為港幣226,685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40,543元)。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結算日並無結餘可供減少日後之應付供款。

年終應付之供款總額為港幣105,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88,000元)，並已計入應付賬款內。

本集團亦有為中國大陸及海外之員工提供退休金計劃。在中國大陸，本集團為僱員按其基本薪金約17%至28%供款。在海外方面，本集團為僱員按其基本薪金約12%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 無形資產

## 集團

	商譽 港幣千元	交易權 及專利權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6,660	2,958	19,618
出售	(4,060)	(1,320)	(5,38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600</u>	<u>1,638</u>	<u>14,238</u>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3,667	2,058	15,725
出售	(4,060)	(1,320)	(5,380)
減值虧損	—	500	5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607</u>	<u>1,238</u>	<u>10,845</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93</u>	<u>400</u>	<u>3,393</u>
	商譽 港幣千元	交易權 及專利權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6,660	5,805	22,465
出售	—	(2,869)	(2,869)
匯兌差異	—	22	2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660</u>	<u>2,958</u>	<u>19,618</u>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3,824	3,824
本年度攤銷	—	1,096	1,096
出售	—	(2,869)	(2,869)
減值虧損	13,667	—	13,667
匯兌差異	—	7	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667</u>	<u>2,058</u>	<u>15,725</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93</u>	<u>900</u>	<u>3,893</u>

## 商譽減值測試

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已撥入就管理用途而言作減值測試之最低監控層次。

最低層次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採用現金流量法根據管理層批核之五至十年期財政預算按使用價值計算。現金流量法適用之折現率為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 (a) 集團

	樓宇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及 貨櫃車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長期租約 港幣千元	香港 以外地區 中期租約 港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2,664	150,102	63,983	39,193	69,367	9,014	354,323
添置	-	2,347	15,546	9	2,194	31,179	51,275
出售	-	(29)	(10,339)	(3,951)	(11,855)	(126)	(26,30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7(c))	-	-	(8,689)	-	-	-	(8,689)
重新分類	-	33,628	947	(644)	(290)	(33,641)	-
匯兌差異	-	6,056	1,710	1,532	2,416	484	12,198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664</u>	<u>192,104</u>	<u>63,158</u>	<u>36,139</u>	<u>61,832</u>	<u>6,910</u>	<u>382,807</u>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5,923	11,050	25,758	8,926	40,463	-	92,120
本年度折舊	566	8,644	19,843	2,440	5,368	-	36,861
出售	-	(5)	(2,796)	(1,298)	(4,933)	-	(9,03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7(c))	-	-	(8,245)	-	-	-	(8,245)
重新分類	-	-	87	-	(87)	-	-
匯兌差異	-	455	483	359	1,466	-	2,763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489</u>	<u>20,144</u>	<u>35,130</u>	<u>10,427</u>	<u>42,277</u>	<u>-</u>	<u>114,467</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175</u>	<u>171,960</u>	<u>28,028</u>	<u>25,712</u>	<u>19,555</u>	<u>6,910</u>	<u>268,34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 (a) 集團 (續)

	樓宇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及 貨櫃車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長期租約 港幣千元	香港 以外地區 中期租約 港幣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5,840	20,204	30,869	10,157	58,236	70,913	216,219
添置	-	242	34,661	27,364	11,207	117,614	191,088
出售	-	-	(175)	(36)	(947)	-	(1,15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7(c))	-	-	(53)	-	-	-	(53)
轉撥往持作出售之非流動 資產及已終止業務(附註36)	-	-	-	-	-	(51,481)	(51,481)
轉撥往投資物業(附註18)	(3,176)	-	-	-	-	-	(3,176)
重新分類	-	129,212	(1,538)	1,538	-	(129,212)	-
匯兌差異	-	444	219	170	871	1,180	2,884
	<u>22,664</u>	<u>150,102</u>	<u>63,983</u>	<u>39,193</u>	<u>69,367</u>	<u>9,014</u>	<u>354,323</u>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664</u>	<u>150,102</u>	<u>63,983</u>	<u>39,193</u>	<u>69,367</u>	<u>9,014</u>	<u>354,323</u>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6,072	8,334	17,922	5,798	36,834	-	74,960
本年度折舊	677	2,561	8,223	2,729	3,938	-	18,128
出售	-	-	(128)	(25)	(879)	-	(1,032)
轉撥往投資物業(附註18)	(826)	-	-	-	-	-	(826)
重新分類	-	-	(327)	327	-	-	-
匯兌差異	-	155	68	97	570	-	890
	<u>5,923</u>	<u>11,050</u>	<u>25,758</u>	<u>8,926</u>	<u>40,463</u>	<u>-</u>	<u>92,120</u>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23</u>	<u>11,050</u>	<u>25,758</u>	<u>8,926</u>	<u>40,463</u>	<u>-</u>	<u>92,120</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741</u>	<u>139,052</u>	<u>38,225</u>	<u>30,267</u>	<u>28,904</u>	<u>9,014</u>	<u>262,20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 (a) 集團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樓宇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及 貨櫃車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長期租約 港幣千元	香港 以外地區 中期租約 港幣千元					
成本值	11,539	192,104	63,158	36,139	61,832	6,910	371,682
按專業估值							
— 按一九九四年	11,125	-	-	-	-	-	11,125
	<u>22,664</u>	<u>192,104</u>	<u>63,158</u>	<u>36,139</u>	<u>61,832</u>	<u>6,910</u>	<u>382,807</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樓宇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及 貨櫃車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長期租約 港幣千元	香港 以外地區 中期租約 港幣千元					
成本值	11,539	150,102	63,983	39,193	69,367	9,014	343,198
按專業估值							
— 按一九九四年	11,125	-	-	-	-	-	11,125
	<u>22,664</u>	<u>150,102</u>	<u>63,983</u>	<u>39,193</u>	<u>69,367</u>	<u>9,014</u>	<u>354,323</u>

長期租約之香港土地及樓宇若以成本值減累積折舊額列賬，則其賬面價值應為港幣9,890,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0,222,000元)。

## (b) 公司

	汽車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442	442
累計折舊		
於一月一日	287	199
本年折舊	88	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75	287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7	1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8. 投資物業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估值	19,260	10,950
添置	8,329	—
轉撥自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附註19)	—	5,107
轉撥自物業、機器及設備 (附註17)	—	2,350
公平值收益淨值	12,239	853
	<u>39,828</u>	<u>19,26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	39,828	19,26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衡量行按公開市場價值之基準進行重估。

集團於投資物業之權益按估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在香港，持有		
— 超過50年租約	6,000	6,000
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 10年至50年租約	18,878	—
— 超過50年租約	14,950	13,260
	<u>39,828</u>	<u>19,26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金，其賬面淨值變動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66,377	89,177
添置	1,447	-
攤銷	(1,275)	(1,507)
轉撥往投資物業(附註18)	-	(5,107)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 已終止業務(附註36)	-	(16,876)
匯兌差異	929	690
	<u>67,478</u>	<u>66,37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b>67,478</b>	<b>66,377</b>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在香港，持有		
— 超過50年租約	36,408	36,449
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 10至50年租約	31,070	29,928
	<u>67,478</u>	<u>66,377</u>
	<b>67,478</b>	<b>66,37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附屬公司投資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b>38,374</b>	34,280
貸款予一附屬公司	<b>70,000</b>	70,000
減：累計減值虧損	<b>(16,886)</b>	(15,452)
	<b>91,488</b>	<b>88,828</b>

向一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為無抵押及按最優惠利率加1厘計息，且於結算日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利率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之最優惠利率加1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附屬公司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見下文附註(a))如下：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見下文 附註(b))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直接持有股份：</b>					
第一上海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b>100%</b>	100%	投資控股
第一上海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b>100%</b>	100%	放貸業務
第一上海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b>100%</b>	100%	財務顧問
第一上海商業管理 有限公司	香港	1,200,000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b>100%</b>	100%	代理、管理及 秘書服務
第一上海託管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b>100%</b>	100%	代理人服務
第一上海地產有限公司	香港	16,500,002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b>100%</b>	100%	物業投資
P.I. Investments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2,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1澳元	<b>100%</b>	100%	證券投資
UA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b>100%</b>	100%	投資控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見下文 附註(b))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間接持有股份：</b>					
添智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	證券投資
Atlas Securities Pty. Limited	澳洲	2股普通股 每股1澳元	100%	100%	證券投資
億輝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	證券投資
宏景諮詢(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港幣1,000,000元	100%	100%	財務顧問
宏景邦詢資訊(北京)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港幣500,000元	100%	100%	財務顧問
宏景邦詢資訊(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0,000美元	100%	100%	財務顧問
耀亮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	物業投資
長春一汽四環怡東儀錶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 7,700,000元	55%	55%	汽車零件製造
明利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	物業投資
上海富海科申藥業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400,000美元	51%	51%	醫葯服務
中創運輸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Draco Equity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證券投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見下文 附註(b))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間接持有股份：(續)					
Ever Achiev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第一訊息科技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普通股 每股0.01美元	78.21%	78.21%	投資控股
第一上海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000美元	100%	-	房地產發展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17,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100%	100%	企業融資
第一上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第一上海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100%	100%	期貨經紀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65,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100%	100%	證券經紀
第一上海創業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港幣1,000,000元	100%	100%	創業投資管理
富海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5,0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Golad Resourc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巨靈金融資訊有限公司	香港	429,999,999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0.01元	78.21%	65.70%	投資控股
昆山商務花園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2,000,000美元	65%	65%	酒店經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見下文 附註(b))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間接持有股份：(續)					
Leading Busines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45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康佳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	物業投資
P.H.A. Investments Pty. Limited	澳洲	60,000股普通股 每股2澳元	78.6%	78.6%	投資控股
P.H.A. Trading Pty. Limited	澳洲	2股普通股 每股0.5澳元	78.6%	78.6%	投資控股
Public Holdings (Australia) Limited (於澳洲悉尼上市)	澳洲	14,979,000股普通股 每股0.125澳元	78.6%	78.6%	證券投資
上海環亞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 20,000,000元	62%	62%	保險經紀
上海運保通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8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上海易航物流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2,000,000元	75.48%	75.48%	物流服務
上海中創國際集裝箱儲運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1,025,000美元	62%	62%	集裝箱儲運及 貨運代理
Staying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智創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	物業投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見下文 附註(b))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間接持有股份：(續)					
彥展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永州長怡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1,999,300元	51%	51%	汽車零件製造
中山聖賢山莊休閒產業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80,000,000元	80%	-	物業發展

附註：

- (a) 根據董事之意見，上列之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集團主要淨資產之公司。董事局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 (b) 附屬公司皆主要在其註冊成立之地方運作。

## 21. 聯營公司投資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76,260	370,7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除稅前(虧損)/溢利	(891)	37,094
— 稅項	(1,513)	(763)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28,212	(17,325)
已收股息	-	(5,184)
於聯營公司投資增加	-	1,172
出售一所聯營公司部份權益	-	(54,754)
視作出售一所聯營公司部份權益	(3,904)	-
轉撥往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附註23)	-	(55,002)
匯兌差異	(594)	2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297,570	276,2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聯營公司投資 (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持股 所佔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中國資本(控股) 有限公司(「中國資本」) (見附註(a)如下)	香港	74,398,160股普通股 每股0.1美元	<b>33.23%</b>	33.82%	投資控股
中國資本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香港	2,000股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b>28%</b>	28%	管理投資 顧問服務
延鋒偉世通怡東汽車 儀錶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61,950,000元	<b>30%</b>	30%	銷售汽車儀錶 及零件
浙江紹鴻儀錶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3,550,000元	<b>30%</b>	30%	銷售汽車儀錶 及零件
First Shanghai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 處女群島	10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b>20%</b>	20%	基金管理

附註：

(a) 中國資本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集團佔其主要聯營公司之權益如下：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營業額 港幣千元	虧損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營業額 港幣千元	溢利 港幣千元
中國資本	<b>262,299</b>	<b>875</b>	<b>1,715</b>	<b>7,524</b>	265,998	1,111	6,752	33,6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72,209	354,307	11,793	124,171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 除稅前溢利	13,052	20,604	-	-
— 稅項	(8,634)	(3,077)	-	-
股息收入	(7,770)	(3,092)	-	-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 已終止業務	-	(297,433)	-	(112,378)
匯兌差異	3,479	900	-	-
	<b>72,336</b>	<b>72,209</b>	<b>11,793</b>	<b>11,793</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共同控制企業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及運作之地點	有效擁有權／ 投票權或 盈利分配之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Geo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Geoby」) (見下文附註(a))	開曼群島	-	49.5%	投資控股
好孩子百瑞康衛生 用品有限公司(「好孩子百瑞康」) (見下文附註(b))	中國大陸	50%	50%	生產紙尿片及 有關衛生用品
上海張江信息安全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張江信息」) (見下文附註(c))	中國大陸	50%	50%	房地產發展

附註：

- (a) Geoby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大陸從事生產嬰兒及幼兒用品。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本公司已出售於Geoby全部權益，所得收益亦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 (b) 好孩子百瑞康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成立，並作為中國大陸一合資企業經營，為期五十年。
- (c) 張江信息於二零零二年十月成立，並作為中國大陸一合資企業經營，為期五十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續)

集團佔其主要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如下：

名稱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收入 港幣千元	溢利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收入 港幣千元	溢利 港幣千元
張江信息	<b>58,963</b>	<b>25,019</b>	<b>34,516</b>	<b>5,056</b>	57,684	6,513	42,565	16,380

## 23.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b>63,433</b>	20,811	<b>17,523</b>	32,416
添置	<b>17,788</b>	7,800	-	-
出售	-	-	<b>(24)</b>	-
轉撥自一所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21)	-	55,002	-	-
公平價值變動轉撥自/(往)資本	<b>36,153</b>	(12,380)	<b>45,419</b>	(14,893)
減值撥備(附註6)	<b>(2,341)</b>	(7,8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b>115,033</b>	63,433	<b>62,918</b>	17,523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				
— 股權證券 — 香港	<b>34,327</b>	43,593	<b>62,918</b>	17,499
非上市證券				
— 於非活躍市場買賣及私營發行人之 股權證券	<b>80,706</b>	19,840	-	24
	<b>115,033</b>	63,433	<b>62,918</b>	17,523
上市證券之市值	<b>34,327</b>	43,593	<b>62,918</b>	17,499

## 24.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乃提供給第三方之貸款，其中港幣16,961,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1,154,000元)貸款之年利率為5厘(二零零五年：5.6厘)，而免息貸款之金額則為港幣11,305,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1,873,000元)。該等貸款均不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一年內償還。應收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加權平均年利率為6.3厘(二零零五年：7.1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5. 存貨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原材料	1,747	4,300
在製品	2,378	3,093
製成品	14,767	11,138
	<u>18,892</u>	<u>18,531</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之賬面值為港幣14,767,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1,138,000元）。

## 26. 貸款及墊款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孖展貸款（見下文附註(a)）	183,904	90,581
呆賬準備	(538)	(622)
	<u>183,366</u>	<u>89,959</u>
其他貸款及墊款（見下文附註(b)）	50,841	31,157
呆賬準備	(27,246)	(23,821)
	<u>23,595</u>	<u>7,336</u>
	<u>206,961</u>	<u>97,295</u>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給予第三方之孖展貸款按最優惠年利率加1厘至3厘計息，並根據要求須隨時償還。孖展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給予第三方之其他貸款及墊款，其中港幣1,242,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150,000元）之利率為每年最優惠利率加1厘（二零零五年：最優惠利率加1厘）；港幣1,856,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3,165,000元）之年利率為5厘（二零零五年：5厘）及餘額港幣20,497,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3,021,000元）為免息。該等貸款均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其他貸款及墊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應收賬款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應收證券經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賬項	34,309	25,486
應收賬款，淨額	122,507	291,361
應收票據	747	863
	<b>157,563</b>	<b>317,710</b>

所有應收賬款可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本集團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0至30日	125,300	164,240
31至60日	8,084	105,428
61至90日	6,024	33,929
超過90日	18,155	14,113
	<b>157,563</b>	<b>317,710</b>

證券業務應收賬款於相關的證券或期貨交易的結算日到期償付；而本集團其他業務之應收賬款有三十至九十天信用期。

## 28.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其他應收賬款	27,276	39,118	2,318	1,992
預付款項及押金	153,518	17,869	649	1,355
	<b>180,794</b>	<b>56,987</b>	<b>2,967</b>	<b>3,347</b>

所有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故此本集團及本公司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9. 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證券		
— 於香港上市	19,117	18,043
— 於海外上市	60,007	33,166
— 於香港非上市	49,243	28,853
衍生金融工具		
— 股本期權	29,537	—
	<b>157,904</b>	<b>80,062</b>
金融資產之市值		
	<b>157,904</b>	<b>80,062</b>

上列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歸類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	79,124	51,209
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	78,780	28,853
	<b>157,904</b>	<b>80,062</b>

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乃於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中的經營活動一節內呈列，作為營運資金變動之一部份(附註37(a))。

所有股本證券乃按彼等於活躍市場之現時買入價釐定公平值。

股本期權乃合約協議，據此，賣方授出權利予持有人，持有人有權但無義務於或在一預設日期或在預設期間以預定價，購買(一項認購期權)或變賣(一項認沽期權)特定數目(「名義金額」)之金融工具。本集團持有之股本期權之名義金額約為港幣33,039,000元(二零零五年：無)，顯示於結算日後之仍未完成交易之數量，亦不表示該數量存在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7,269	107,803	27,434	3,737
短期銀行存款				
– 已抵押	15,000	15,000	–	–
– 無抵押	263,873	27,187	88,824	–
	<b>476,142</b>	<b>149,990</b>	<b>116,258</b>	<b>3,737</b>

銀行結餘港幣286,486,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82,877,000元)乃存放於中國大陸銀行，將此等資金匯出中國須符合中國政府實施之外匯管制政策。

短期存款之實際年利率為3.45厘至5.05厘(二零零五年：3.7厘至4.0厘)，其平均到期日為90天。

## 31.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應付證券經紀賬項	1,918	–	–	–
應付證券客戶款	75,260	53,575	–	–
應付賬款	39,735	198,470	–	–
應付賬款總值	116,913	252,045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07,345	79,122	32,035	14,307
	<b>224,258</b>	<b>331,167</b>	<b>32,035</b>	<b>14,307</b>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0至30日	93,087	162,562
31至60日	4,557	64,616
61至90日	2,878	8,482
超過90日	16,391	16,385
	<b>116,913</b>	<b>252,04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2. 借貸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				
有抵押銀行貸款	<b>144,449</b>	87,278	-	-
流動				
短期貸款	<b>2,989</b>	19,182	-	-
有抵押銀行貸款	-	50,060	-	28,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	9,111	-	-
	<b>2,989</b>	78,353	-	28,00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及已終止業務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36)	-	11,989	-	-
借款總額	<b>147,438</b>	177,620	-	28,000

非流動借貸到期日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一至兩年	-	27,814
二至五年	<b>52,799</b>	28,773
超過五年	<b>91,650</b>	30,691
	<b>144,449</b>	87,27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淨值約為港幣76,000,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96,000,000元)之集團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及港幣32,000,000元定期存款(二零零五年：港幣15,000,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提供銀行貸款及一般融資額達港幣161,000,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45,000,000元)之擔保。

銀行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且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年利率介乎4.3厘至6.1厘(二零零五年：由4.3厘至6.1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3. 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2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 (以千計)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以千計)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b>2,000,000</b>	<b>400,000</b>	2,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b>1,182,030</b>	<b>236,406</b>	1,173,692	234,738
行使購股權 (附註(b))	<b>11,837</b>	<b>2,367</b>	8,338	1,6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93,867</b>	<b>238,773</b>	1,182,030	236,406

- (a)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股東批准終止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的新規定。該計劃旨在協助招募、挽留及激勵重要職員。根據該計劃之條款，董事可酌情授予本集團之任何董事及僱員可認購本公司之股份之購股權。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包括但不限於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其所有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13,132,370股，即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該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 (b) 於本年，根據本公司股東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了11,836,844股（二零零五年：8,338,100股）每股面值港幣0.2元之新股，每股行使價為港幣0.318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283元至港幣0.342元）。該等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行使時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0.71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586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3. 股本 (續)

於年內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平均 每股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以千計)	平均 每股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以千計)
於一月一日	0.537	101,609	0.467	56,614
已授出	0.680	17,850	0.564	58,272
已行使	0.318	(11,837)	0.335	(8,338)
已失效	0.525	(2,052)	0.453	(4,9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586	105,570	0.537	101,6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之購股權		88,970		43,337

於年末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六年 (以千計)	二零零五年 (以千計)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五日	0.318	—	11,839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0.816	16,950	16,950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	0.283	13,748	14,548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0.564	58,272	58,272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	0.680	16,600	—
		105,570	101,609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之僱員購股權利益乃基於下列假設按Black-Scholes估值模式釐定：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授出日期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日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三十日
購股權價值	港幣0.280元	港幣0.250元
於授出當日之股價	港幣0.670元	港幣0.560元
行使價	港幣0.680元	港幣0.564元
預期波幅	42.39%	39.46%
無風險年息率	4.30%	4.46%
購股權期限	8年	9.5年
派息率	2.52%	1.79%

按照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差而計量的波幅乃根據過去一年每日股價的統計分析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儲備

集團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僱員以股 份為本之 報酬儲備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投資重 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算	596,020	2,508	95,779	14,006	12,262	5,119	17,037	362,036	1,104,767
發行新股份	1,386	-	-	-	-	-	-	-	1,386
僱員購股權福利	-	13,990	-	-	-	-	-	-	13,990
出售附屬公司而確認之匯兌儲備	-	-	-	-	-	-	1,022	-	1,022
出售共同控制企業而確認之資本儲備	-	-	35,279	-	-	-	(7,699)	(35,308)	(7,728)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	-	-	28,212	-	-	-	-	-	28,212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收益	-	-	-	-	-	36,153	-	-	36,153
匯兌差異	-	-	(760)	-	-	-	11,660	-	10,900
轉撥自滾存溢利	-	-	5,854	-	-	-	-	(5,854)	-
本年溢利	-	-	-	-	-	-	-	236,573	236,573
付訖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17,758)	(17,758)
付訖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	(23,877)	(23,87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7,406</u>	<u>16,498</u>	<u>164,364</u>	<u>14,006</u>	<u>12,262</u>	<u>41,272</u>	<u>22,020</u>	<u>515,812</u>	<u>1,383,640</u>
由下列者滾存：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97,406	16,498	32,055	14,006	12,262	41,272	16,129	245,327	974,955
聯營公司	-	-	132,144	-	-	-	958	130,246	263,348
共同控制企業	-	-	165	-	-	-	4,933	140,239	145,33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7,406</u>	<u>16,498</u>	<u>164,364</u>	<u>14,006</u>	<u>12,262</u>	<u>41,272</u>	<u>22,020</u>	<u>515,812</u>	<u>1,383,64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儲備 (續)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股份溢價	僱員以股份為本之報酬儲備	資本儲備 (附註)	資本 贖回儲備	資產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集團</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算	594,896	-	76,094	14,006	12,670	32,392	9,387	334,462	1,073,907
發行新股份	1,124	-	-	-	-	-	-	-	1,124
僱員購股權福利	-	2,508	-	-	-	-	-	-	2,508
出售聯營公司而確認之資本儲備	-	-	41,011	-	-	-	-	(36,698)	4,313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	-	-	(21,637)	-	-	-	-	-	(21,637)
重新分類後之公平價值虧損	-	-	-	-	(408)	-	-	-	(408)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虧損	-	-	-	-	-	(27,273)	-	-	(27,273)
匯兌差異	-	-	-	-	-	-	7,650	-	7,650
轉撥自滾存溢利	-	-	311	-	-	-	-	(311)	-
本年溢利	-	-	-	-	-	-	-	76,320	76,320
付訖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11,737)	(11,737)
	<u>596,020</u>	<u>2,508</u>	<u>95,779</u>	<u>14,006</u>	<u>12,262</u>	<u>5,119</u>	<u>17,037</u>	<u>362,036</u>	<u>1,104,767</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由下列者滾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596,020	2,508	48,339	14,006	12,262	5,119	14,120	58,256	750,630
聯營公司	-	-	47,245	-	-	-	1,463	132,650	181,358
共同控制企業	-	-	195	-	-	-	1,454	171,130	172,779
	<u>596,020</u>	<u>2,508</u>	<u>95,779</u>	<u>14,006</u>	<u>12,262</u>	<u>5,119</u>	<u>17,037</u>	<u>362,036</u>	<u>1,104,767</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

資本儲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時所產生之商譽及法定儲備。根據中國大陸的規定，集團在中國大陸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需將其稅後溢利的一部份(在沖抵以前年度虧損後)分配到資本公積及企業發展基金，其計提比例由董事局決定。資本公積可用沖銷以前年度虧損或用於派發紅股。企業發展基金可用於開展營運業務。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滾存溢利分配到法定儲備的總額為港幣5,854,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311,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儲備 (續)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僱員以股 份為本之 報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b>本公司</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596,020	2,508	2,104	14,006	17,499	47,214	679,351
發行新股份	1,386	-	-	-	-	-	1,386
僱員購股權利益	-	13,990	-	-	-	-	13,990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價值收益	-	-	-	-	45,419	-	45,419
年內溢利	-	-	-	-	-	276,358	276,358
付訖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17,758)	(17,758)
付訖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	-	-	-	-	(23,877)	(23,87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7,406</u>	<u>16,498</u>	<u>2,104</u>	<u>14,006</u>	<u>62,918</u>	<u>281,937</u>	<u>974,869</u>
<b>本公司</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594,896	-	2,104	14,006	32,392	(32,969)	610,429
發行新股份	1,124	-	-	-	-	-	1,124
僱員購股權利益	-	2,508	-	-	-	-	2,508
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價值虧損	-	-	-	-	(14,893)	-	(14,893)
年內溢利	-	-	-	-	-	91,920	91,920
付訖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	-	-	(11,737)	(11,73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6,020</u>	<u>2,508</u>	<u>2,104</u>	<u>14,006</u>	<u>17,499</u>	<u>47,214</u>	<u>679,351</u>

## 35. 遞延稅項

當法律可強制以流動稅項資產抵銷流動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與相同財經機關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即被抵銷。抵銷後金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31)	(603)
遞延稅項負債	496	516
	<u>(735)</u>	<u>(8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遞延稅項 (續)**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總變動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7)	659
於損益表確認 (附註9(a))	<b>(648)</b>	(7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735)</b>	(87)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未計入於相同稅項司法權區之抵銷結餘)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指稅項折舊撥備：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16	659
於損益表確認	<b>(20)</b>	(1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96</b>	516

遞延稅項資產指已確認稅項虧損：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03	-
於損益表確認	<b>628</b>	60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31</b>	603

倘相關稅項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則遞延稅項資產乃確認為結轉稅項虧損。本集團並無就約港幣308,645,000元之稅項虧損(二零零五年：港幣251,975,000元)確認可無限期地於未來應課稅收入結轉之遞延稅項資產約港幣54,013,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44,096,000元)。

**36. 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本集團管理層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批准出售富海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富海」)所持資產，該等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富海物業」)，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完成，並確認約港幣55,489,000元之收益淨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續)**

本集團管理層及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批准出售一共同控制企業(「Geoby」)之權益。此投資項目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列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而本集團已確認Geoby之業績直至出售日期為止。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完成，並產生約港幣100,093,000元之收益淨額。

與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有直接關聯之資產及負債概列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b>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b>		
投資—共同控制企業	—	344,0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	51,48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6,876
	<u>—</u>	<u>412,367</u>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b>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直接 相關之負債</b>		
短期貸款(附註32)	—	11,989
	<u>—</u>	<u>11,989</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之業績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b>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年度溢利</b>		
應佔Geoby之業績		
— 除稅前溢利	5,032	51,679
— 稅項	703	(10,718)
出售Geoby收益淨額	100,093	—
出售富海物業收益淨額	55,489	—
	<u>161,317</u>	<u>40,961</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7.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 (a)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與來自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對賬表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	85,088	32,826
應佔聯營公司之淨虧損／(溢利)	2,404	(36,331)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淨溢利	(4,418)	(17,527)
利息收入	(15,598)	(3,993)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2,965)	(660)
財務成本	20,585	8,40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73	(159)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12,239)	(1,26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3,897)	(161)
出售一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2,966)
視作出售一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產生之虧損	3,904	-
出售持作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	(28)
持作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耗損撥備	2,341	7,800
折舊	36,861	18,12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275	1,507
交易權及專利權攤銷	-	1,096
交易權及專利權減值虧損	500	-
商譽減值虧損	-	13,667
計入損益表之負商譽	-	(1,470)
僱員購股權利益	13,990	2,508
	<b>118,204</b>	<b>21,385</b>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溢利		
存貨之增額	(451)	(12,643)
應收賬款之減額／(增額)	160,121	(196,826)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之(增額)／減額	(137,569)	36,302
貸款及墊款之(增額)／減額	(109,666)	15,484
其他投資之減額	-	2,425
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增額	(77,842)	(51,433)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減額)／增額	(119,818)	201,858
	<b>(167,021)</b>	<b>16,552</b>
營運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出)／流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7.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續)

## (b) 年內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包括溢價)		借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b>832,426</b>	829,634	<b>177,620</b>	86,863
發行股份	<b>3,753</b>	2,792	-	-
償還第三者給予之短期貸款	-	-	<b>(31,171)</b>	-
第三者給予新造短期貸款	-	-	-	31,171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	-	<b>(50,668)</b>	(64,103)
償還予分類為持作出售之 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 務直接相關之短期銀行貸款	-	-	<b>(11,989)</b>	-
新造短期銀行貸款	-	-	<b>6,475</b>	56,293
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	-	<b>(87,278)</b>	-
新造長期銀行貸款	-	-	<b>144,449</b>	87,278
銀行透支	-	-	-	(19,882)
	<b>836,179</b>	832,426	<b>147,438</b>	177,6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836,179</b>	832,426	<b>147,438</b>	177,620

## (c)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b>444</b>	53
存貨	<b>90</b>	-
應收賬款	<b>26</b>	2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b>13,762</b>	223
通過損益表反映公平價值變化的金融資產	-	2,25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364</b>	2,3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b>(3,683)</b>	(723)
少數股東權益	-	(1,422)
	<b>11,003</b>	2,696
匯兌儲備變現	<b>(1,022)</b>	-
聯營公司投資	-	(1,172)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益	<b>13,897</b>	161
	<b>23,878</b>	1,685
支付方式：		
已收到現金代價	<b>23,878</b>	1,6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7.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續)

## (c) 出售附屬公司 (續)

出售附屬公司淨現金流入／(流出)分析：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364)	(2,313)
現金代價	23,878	1,685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b>23,514</b>	(628)

## 38. 或然負債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為一附屬公司提供銀行透支之擔保	-	-	50,000	50,000

## 39. 承擔

(a) 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41,803	11,655
已授權但未訂約	320,348	172,638
本集團應佔一共同控制企業及一聯營公司之資本承擔額 而未包括在上列數字中如下：		
已訂約但未撥備	5,059	13,163

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9. 承擔 (續)

## (b) 營運租賃承擔

本集團有關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不可撤銷之營運租賃於未來最低租賃應收總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1,735	—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717	—
	<u>2,452</u>	<u>—</u>

本集團有關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不可撤銷之營運租賃於未來最低租賃應付總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7,251	8,746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7,858	9,906
	<u>15,109</u>	<u>18,652</u>

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營運租賃承擔。

## 40. 關連人士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交易於日常業務中及以雙方共同釐定及同意之條款進行。

## (a) 與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交易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購買原材料	9,236	23,970
購買投資物業	<u>12,108</u>	<u>—</u>

## (b) 主要管理層報酬

主要管理層報酬已於附註14中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1.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五日，本公司訂立一項協議，以出售其於第一上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100%權益及附屬公司昆山商務花園大酒店有限公司65%權益予KHI-11 Ltd. (獨立於本公司之第三方)，代價約為人民幣2.015億元(相當於約港幣2.042億元)。

### 42. 財務報表之核准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核准。